

#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购置公司产业孵化中心、技术研发中心、 信息化中心用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1、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，决定购买东方鼎盛中心A座3-5层、11-13层及地下停车位80个，作为公司产业孵化中心、技术研发中心和信息化中心办公用房。

2、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1年2月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 二、交易对方情况

**企业名称：**东方鼎盛地产发展有限公司

**成立日期：**2009年9月28日

**住所：**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郑东）才高街6号东方鼎盛中心14层68号

**法定代表人：**戴杰

**注册资本：**2亿元

**经营范围：**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（凭资质证经营）。

### 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**具体位置：**郑东新区才高街6号，才高街与正光北街交叉口。

2、**拟购用房：**东方鼎盛中心A座3-5层、11-13层及地下停车位80个。

3、**总金额：**购房和配套停车位总金额约17960万元（含交易税费）。

#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通过本次交易，可以满足公司产业孵化中心、技术研发中心、信息化中心用房的需求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拟购置的三大中心用房与公司原运营管理中心、教育培训中心同处东方鼎盛中心A座，便于统一管理，各产业、各单位能够有序衔接、高效运转、便利工作。

### 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分步购置，具体内容、交易金额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